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超 联系电话:010-56683570

项目协办人姓名：王运龙 联系电话:010-56683570

现场检查时间：2024年12月2日-12月3日

现场检查事项：是 现场核查意见：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对对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进行访谈；查阅公司相关的文件、原始凭证及其他资料；查看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管理情况。

1. 公司概况及公司治理是否完备、合规 ✓

2. 公司资金和会计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

3. 三会会议记录是否齐备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素是否齐备、会议 ✓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

5. 三会会议记录是否由出席董事会的相人签名并签章 ✓

6. 公司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7.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 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是否独立 ✓

9.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在同业竞争 ✓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对对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进行访谈；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相关的文件、资料；查看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管理情况。

1. 是否按照规定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2. 是否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建立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如适用) ✓

3. 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是否健全、有效运作(如适用) ✓

4. 审计委员会是否配备了必要的专业人员(如适用) ✓

5. 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将重大变化的情形 ✓

6. 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合规并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 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8. 被担保方是否向刚如数披露担保合同，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三)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对对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进行访谈；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使用情况报告表、银行对账单及募集资金专户资料等。

1. 是否在募集资金到账后1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 募集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划入募集资金专户并有效存放 ✓

3. 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未按用途或计划进度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

4. 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而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或变相置换的情形 ✓

5.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更有利于充分发挥资金效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 ✓

6.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 募集资金是否已按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

(六)其他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对对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进行访谈；查阅公司相关的文件、原始凭证及其他资料；查看公司定期报告、相关行业研究报告、同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查阅公司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损益情况；检查对公司盈影影响重大的控股股东等。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作为宁波喜悦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悦智行”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4-139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下午14:00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光谱中路23号A1栋14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12月10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魏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广东普慧源贸易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冯丽丽女士、尹国忠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聘任董事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表决情况如下:

(一)选举冯丽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选举尹国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议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内容详见下列表格: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2.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的议案》	
3.01	补选冯丽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补选尹国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彭政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已于2024年11月13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1月20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4-125);《关于公司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已于2024年12月10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9)。

上述提案1-3一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可参阅公司于2024年12月11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40)。】

三、备查文件

1.《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冯丽丽女士,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研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126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492,822,091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轮候冻结。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西藏东方润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润澜”)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50,920,269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80.42%,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767,507,476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80.71%。

●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492,822,091股无限售流通股被轮候冻结。

一、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为限售股	轮候冻结日期	轮候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492,822,091	51.83%	13.47%	否	2024年12月9日	转轮候冻结之日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东方润澜	446,799,129	12.21%	110,335,385	0	2024年12月9日	转轮候冻结之日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宏伟	11,299,049	0.31%	0	0	0	0	0
合计	950,920,269	25.99%	128,601,317	0	638,906,159	80.71%	20.98%

备注:“累计被冻结股数”未包括轮候冻结股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492,822,091股被轮候冻结,东方润澜所持公司138,995,000股被轮候冻结。

三、其他事项说明

截至目前,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含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存在债务本金及利息逾期情况,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诉讼、仲裁情况。其中京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因与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借款纠纷一案,已向法院申请将公司追加为被申请人,请求公司对被申请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八、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九、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八、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十九、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八、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二十九、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八、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十九、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四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四十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四十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四十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

四十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情形。